

中共昌江黎族自治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昌委乡村振兴〔2024〕2号

关于昌江黎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入库项目的批复

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昌江黎族自治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昌委乡村振兴办〔2022〕21号）的文件要求，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已于2024年3月26日下午将各单位申报的昌江黎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拟入库项目进行审定，经审定同意，并公示无异议，现将昌江黎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入库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批复的入库项目情况

本次全县共批复2024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

乡村振兴入库项目共有 12 个，资金规模 3488.78 万元。其中：产业项目 1 个、资金规模 110 万元；村基础设施项目 11 个，资金规模 3378.78 万元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各项目申报单位接到本批复后，按照项目库建设要求及时将审定入库项目信息录入“全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”备案，完善入库项目档案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1. 昌江黎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拟入库项目汇总表

中共昌江黎族自治县委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（代章）
2024 年 4 月 1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分送：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

中共昌江黎族自治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17 日印发
